

股票代码：601500

股票简称：通用股份

公告编号：2023-059

##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再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红豆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红豆集团”）持有公司股份 657,320,29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41.57%；其中共质押公司股份 514,720,000 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78.31%，占公司总股本的 32.55%。

● 红豆集团及其一致行动人无锡红豆国际投资有限公司、周海江、顾萃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 695,063,058 股；其中共质押本公司股份 514,720,000 股，占其所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74.05%，占公司总股本的 32.55%。

#### 一、股份解除质押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7 月 13 日接到控股股东红豆集团关于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2020 年 7 月 22 日，红豆集团将其持有的本公司 50,000,000 股无限售流通股（转增前）质押给无锡市国联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0）

2023 年 7 月 13 日，红豆集团将质押给无锡市国联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的无限售流通股的 60,000,000 股（转增后），占公司总股本的 3.79%，予以解除质押，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了股权质押登记解除手续。股份被解质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红豆集团有限公司
本次解质股份（股）	60,000,000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9.13%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3.79%

解质时间	2023年7月13日
持股数量(股)	657,320,290
持股比例	41.57%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股）	454,720,00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69.18%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28.76%

本次解质股份于当日用于后续质押，具体情况见“二、公司股份质押”。

## 二、公司股份质押

2023年7月13日，红豆集团将其持有的本公司6,000万股无限售流通股质押给无锡市国联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作为无锡市国联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为红豆集团2023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提供担保的反担保。上述股份质押登记手续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毕。股份质押情况如下：

### 1、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股）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红豆集团有限公司	是	60,000,000	否	否	2023年7月13日	办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为止	无锡市国联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9.13%	3.79%	反担保

注：红豆集团2023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期限不超过三年，质押到期日以实际办理为准。

2、质押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

### 3、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红豆集团有限公司	657,320,290	41.57%	454,720,000	514,720,000	78.31%	32.55%	0	0	0	0
无锡红豆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24,000,000	1.52%	0	0	0%	0%	0	0	0	0
周海江	2,655,008	0.17%	0	0	0%	0%	0	0	0	0
顾萃	11,087,760	0.70%	0	0	0%	0%	0	0	0	0
合计	695,063,058	43.96%	454,720,000	514,720,000	74.05%	32.55%	0	0	0	0

### 三、公司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 1、控股股东未来半年和一年内将分别到期的质押股份情况

红豆集团未来半年内将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 14,892 万股（转增后），占其所持股份的 22.66%，占公司总股本的 9.42%，对应融资余额为 53,937.50 万元。红豆集团未来一年内将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 4,400 万股（转增后），占其所持股份的 6.69%，占公司总股本的 2.78%，对应融资余额为 10,000 万元。红豆集团具备资金偿还能力，还款来源包括营业收入、营业利润、投资收益等。

2、红豆集团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公司利益的情况。

#### 3、控股股东质押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质押事项不会对公司的主营业务、融资授信及融资成本、持续经营能力产生负面影响，也不会对公司治理、公司控制权稳定、股权结构、日常管理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

（2）红豆集团财务状况和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资金偿还能力，不存在平仓风险或被强制平仓的情形。若出现平仓风险，红豆集团将采取补充质押、提前购回被质押股份等措施应对风险。

（3）本次红豆集团办理的质押事项，不存在被用作业绩补偿义务的情况。

特此公告。

江苏通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 年 7 月 15 日